

國學小叢書

論

語

研

究

溫



論語研究

第一章 論語考原

第一節 論語之作者

凡欲研究一書，必先將是書之原委考查詳賅，並審定其材料之真僞，而後研究所得，始爲可靠。此爲一般著作家所公認者。論語一書，其原委如何？茲特引衆說以明之。

漢書藝文志：『凡論語十二家，二百九十篇。論語者，孔子應答弟子時人，及弟子相與言而接聞於夫子之語也。當時弟子各有所記，夫子既卒，門人相與輯而論纂，故謂之論語。』

言及論語之書，莫古於漢書，其材料亦比較可靠。上文所引，關於論語來源者，有兩點值得注意：

一、當時門人各有記錄，二、門人相與輯而論纂。茲分別述之。

一 當時門人各有記錄

以理揣測，此說或係事實。何也？論語：

『子張問行。』以後凡引論語之文皆略論語二字

子曰：「言忠信，行篤敬，雖蠻

貊之邦，行矣。……」

子張書諸紳。』以子張書紳一事觀之，當時門人留心聖言，各有記錄，亦屬人情

中事。朱熹論語集注尹氏曰：『甚矣，孔門諸子之嗜學也。於聖人之容色言動，無不謹書而備記之。』

又楊氏曰：『夫子之平日一動一靜，門人皆審視而詳記之。』尹、楊二氏所說，與漢書正同，可知門人

實有記錄之事，并非虛構。

二 門人相與輯而論纂

邢昺曰：『夫子既終，弟子恐離居後各生異見，而聖言永滅，故相與論撰，因採時賢及古明王之

語，合爲一法，謂之論語也。』邢氏此說，與班氏略同。孟子及禮記檀弓，均謂孔子死後，門人心喪三年，

思立有子以繼夫子云云。當此思聖綦切之時，將遺言遺行輯爲一書，亦爲人情應有之事。但論語一

書，門人所集纂者，或係一部分，或大部分，決非全體。何也？蓋曾子有疾章，是記曾子將死之事。則此章

非曾子所得而同撰，其爲曾子門人所記錄可知。而子張第十九全篇，幾盡爲孔門弟子之言，罕有孔

子之語在其間，則非孔門弟子之記述，而爲孔子門人之弟子所附益無疑。觀篇中子游曰：「子夏之門人章及子夏之門人問交於子張章，皆記子夏門人之事，更爲可信。可知論語一書，不純出於七十子之手，必七十子之後尚有七十子之弟子之補錄。」

柳宗元論語辨云：「論語爲曾子之門人所爲，故曾氏獨稱子。有子稱子者，以弟子曾以似夫子而立之也。」又云：「或曰：孔子弟子雜記其言，卒成此書者，曾氏之徒也。」

柳氏此說，亦有兩點可以注意：卽稱子問題與曾門成書問題是也，復分別論之如下：

三 稱子問題

附和柳氏此說者，尙有程、朱二氏。朱熹云：「程子云：論語之書，成於有子、曾子之門，故其書獨二子以子稱。」柳氏以曾子稱子，謂卽成於曾子之門，程、朱並謂曾、有二子之門所成。然論語中稱子者固不止曾，有二子。『閔子侍側，聞聞如也。』『閔子曾稱子矣。』『冉子退朝。』『冉子亦稱子矣。』柳氏獨屬諸曾子，豈得謂平程、朱雖有子、曾子並推，抑何又遺閔、冉耶？

四 曾門成書問題

檀弓謂子夏授學西河，西河之人疑爲夫子。又史記：「孔子卒後，其徒大者爲師傅，卿相，其次授學四方。」是知孔子死後，弟子已四出講學，弟子中之有門人者，固不止曾子一人而已。獨謂論語成於曾子之門，未免抹殺他人。稱子問題，既經決其不足爲據，則曾門成書之說，亦當在推翻之列。

日人物茂卿云：「上論成於琴張，下論成於原憲，故二子稱名。」

物氏此說，日人安井衡已駁之矣。其言曰：「物氏以「宰曰：子云，吾不試，故藝。」爲上論成於琴張。「憲問恥」爲下論成於原思。不知此二章乃二子所記，門人纂輯此書，直取而載之耳。」按井說甚當，惜乏引證。今更爲之證曰：「柴也愚，」「參也魯，」「師也辟，」「由也喭，」此非稱名而何？「顏淵、季路侍，」又非稱名而何？明此則物說不攻自破。

鄭玄云：「仲弓、子游、子夏等撰。」

洪景盧曰：「成於閔子之門人。」

鄭、洪二氏之說，皆無確切證據。且論語既不純爲七十子之共撰，亦非孔門某弟子之門人所獨成，鄭、洪二氏之說，均未爲得也。

論語識云：『子夏等六十四人撰。』

識緯之書，原係僞作，并不知作者爲誰。其內容摭摘古人辭句，蕪穢不倫。聊引其說，以備參考，未敢信其是也。

五 結論

論語一書，雜言雜記，篇章零亂。觀其體制，決非出於一人之手，亦非一時之製作；必積多數人之紀錄，經長時間之存積，後乃彙集之而有此書。其理由如下：（一）同一意而疊見，如：『子曰：不患人之不己知，患其不能也。』『子曰：不患無位，患所以立；不患莫己知，求爲可知也。』『子曰：君子病無能焉，不病人之不己知也。』蓋當時各出所聞所記，以相彙集，有意同而辭皆美者，不忍遺棄，遂並存不沒。（二）論一事而散見，如：『子見齊衰者，冕衣冠者，見之雖少，必作，過之必趨。』鄉黨章：『子見齊衰者與瞽者，雖褻必以貌。』『子入太廟，每事問。或曰：孰謂鄒人之子知禮乎？入太廟每事問。』鄉黨章：『入太廟，每事問。』既有專章，又復散見，可知決不出於一人之手。（三）敍孔子之容貌行動不一，如：『子之燕居，申申如也，天天如也。』『子溫而厲，威而猛，恭而安。』皆從虛處寫，又皆零散。鄉黨章歷

敘孔子行動容貌，從實處寫，頗有組織。在論語中實爲異品，與子之燕居等章殊致，可見論語出於多數人之手筆。(四)稱孔子之名稱不統一。論語中稱孔子之名號凡三變：顏淵章以上皆稱子或夫子；自齊景公問政於孔子章後，稱孔子者凡二十餘見；自衛公孫朝問於子貢曰仲尼焉學章後，稱仲尼者凡數見。稱一人之名號如此紛歧雜出，更可證其非出於一人之手。(五)論語之中，既記孔子之事與言，又記弟子之事與言，復記有七十子弟子之事，而作者又非一人，是可知其決非一短時間之作品。綜合以上各種大意，特將論語成書之歷史列表以明之：

| | |
|------|-------------|
| 論語 | |
| 胚胎時期 | 孔子生時弟子各有記錄。 |
| 誕生時期 | 孔子死後弟子互爲纂輯。 |
| 完成時期 | 七十子之弟子重爲補輯。 |

第二節 論語之三家

一 三家分立之原因

皇侃云：『尋常撰錄，豈有三本之別？簡章失落，口傳不同耳。』

劉向別錄云：『齊人所傳謂之齊論，魯人所傳謂之魯論，合壁所得謂之古論。』

鄭玄曰：『漢初，論語分齊、魯，以其口傳，故經秦火而獨存也。』

陳立曰：『孝武時，魯共王壞孔子宅，得古文論語，蓋與古文尙書、逸禮，皆有文無說。』

綜上可知論語分派之原因：（一）當時齊、魯各用口傳，章句易於錯落，遂致分歧；（二）既屬口傳，中經秦火以達孝武，隔閼愈甚，門戶之見愈深；（三）合壁書出，全係古文，與齊、魯迥異，益難統一。

二 三家之內容

（甲）齊論

邢昺云：『齊論別有問王，知道二篇，凡二十二篇。其二十篇中，章句頗多於魯論。』

皇侃云：『齊論題目，與魯論大體不殊，而長有問王，知道二篇，合二十二篇，篇內亦微有異同。』

漢書藝文志：『傳齊論者，昌邑中尉王吉，少府宋畸，御史大夫貢禹，尙書令五鹿充宗，膠東庸生；

唯王陽名家。』
顏師古注：王吉字子陽，故稱王陽。

綜上可知齊論內容：(一)有問王、知道二篇，凡二十二篇；(二)除問王、知道二篇外，其二十篇名目與魯論同，章句則與魯論大同小異；(三)傳齊論者五人。

(乙)魯論

皇侃云：『魯論有二十篇，即今所講者是也。』

邢昺云：『魯論即今所行篇次是也。』又云：『傳魯論者，龔奮、夏侯勝、韋賢、韋玄成、夏侯建、蕭望之。』

漢書藝文志：『傳魯論者，常山都尉龔奮，長信少府夏侯勝，丞相韋賢，魯扶卿，前將軍蕭望之，安昌侯張禹。』

綜上魯論語內容：(一)凡二十篇，比齊論少二篇；(二)齊、古皆湮沈，魯論獨傳於世；(三)傳者七人。

(丙)古論

邢昺云：『古論語出於孔壁中，凡二十一篇。』又云：『孔安國爲傳，馬融亦注之。』

何晏云：『古論語分堯曰下章子張爲一章，有兩子張，凡二十一篇。』又云：『古論語孔安國爲之訓解，而世不行，後馬融爲之訓說。』

皇侃云：『論語既有三本，篇章亦異，鄉黨爲第二章，雍也爲第三章，篇內倒錯，不可勝具。』

魯論考讀云：『按說文瓌瑩二字，引逸論語，秀水朱氏以爲卽齊之問王，非也。凡不列於學官者，謂之逸古文，終漢之世，不列學官，故古文尙書謂之逸書古文，禮謂之逸禮，古論亦世所不行，故謂之逸論語。』

綜上可知古論語內容：(一)分堯曰下章子張爲一章，有兩子張，凡二十一篇；(二)以鄉黨爲第二章，雍也爲第三章，與他論不同；(三)又稱逸論語；(四)注解有孔、馬、二氏。

第三節 三家之混合

一 三家混合之由來

邢昺云：『安昌侯張禹，善古論，受魯論於夏侯建；又從王吉、庸生受齊論，擇善而從，號曰張侯論。』

行於漢世。禹以授成帝，後周咸包氏並爲章句，列於學官。」

漢書藝文志：『張氏最後，而行於世。』

據此兩條，可知張禹溝通齊、古、魯三家。

何晏云：『漢末鄭玄就魯論篇章，考之齊、古而爲之注云。』

邢昺云：『鄭玄就魯論周咸包之章句，考之齊、古爲之注焉。』

據此兩條，可知鄭玄曾爲張侯作注。

邢昺云：『何晏集孔安國、周咸包、馬融、鄭玄、王肅、周生烈之說，下以己意爲集注，正始中上之，盛行於世。』

據此，可知何晏更爲廣集衆注，已不墨守一家之言，而習論語者漸有統一之趨向矣。茲將三家混合之經過，立表以明之。



二 三家混合之考證

魯論句讀云：『曾子曰：吾日三省吾身。章，一傳不習乎？』魯讀：『專不習乎？』魯人爲長府章，閱子騫曰：『仍舊貫，』魯讀：『仁舊貫。』惠氏曰：『揚雄作大匠箴曰：或長府而閱子不仁，從魯也。』陸氏釋文曰：『鄭本以齊古讀正凡五十事。』毛奇齡四書臆言云：『按釋文可見者二十三事，皆從古也。其從齊當有二十七事，不可考；或陸時齊論已缺耶？』可知今傳之魯論，不純魯論原文，其間參合古齊兩論者不少。

第二章 孔子之哲學觀

第一節 論道

一 道之意義

說文：『道所行道也；从辵，从首；一達謂之道。』

通書：『動而正曰道。』

易：『一陰一陽之謂道。』

董仲舒曰：『道者，所由適於治之路，仁義禮智皆其具也。』

法言問道篇：『或問道曰：「道也者，通也，無不通也。」』

可知道之意義，（一）包有一切哲理意；（二）包有通達大道意。

二 道之分類

道之種類，論語一書雖無劃分明文，亦未見諸他籍；然蒼萃孔家所言，可別之爲二，天道與人道是也。

左傳：『天道遠，人道邇。』

易：『易之爲書，有天道焉，有人道焉，有地道焉。』又曰：『天之道，曰陰曰陽；地之道，曰柔曰剛；人之道曰仁曰義。』

可見古人論道，實分天道人道兩種。地道易之外他書罕言及之

子貢曰：『夫子之文章可得而聞也；夫子之言性與天道，不可得而聞也。』漢書外戚傳顏師古注云子貢曰一夫子

之文章一謂夫子不常言天道及性命而學者誤謂爲孔子之言如此

此指天道者。

中庸：『道不遠人，人之爲道而遠人。』

此指人道者。茲特將天道與人道之內別，列表以明之。

道
 { 天道……陰陽鬼神性命……
 人道……仁義禮信……

三 道之來原

董仲舒曰：『道之大，源出於天，天不變，道亦不變。』

孔子學說，最精深處即在一道字。道之來原即在於法天，法天之來由可分兩種觀之——觀察自然與以天為有意識。

(甲) 觀察自然

子在川上曰：『逝者如斯夫！不舍晝夜。』
程顥注此言道體也

子曰：『知者樂水，仁者樂山；知者動，仁者靜；知者樂，仁者壽。』

易：『古者包犧氏之王天下也，仰則觀象於天，俯則觀法於地。』又曰：『是故法象莫大乎天地，變通莫大乎四時。』又曰：『是故天生神物，聖人則之；天地變化，聖人效之；天垂象，見吉凶，聖人象之；河出圖，洛出書，聖人則之。』

天地山川四時，雖至常而亦變；儒家之道，重守常以知變，此乃觀察自然之結果也。

(乙) 以天爲有意識

子疾病，子路使門人爲臣。病間曰：『久矣哉！由之行詐也！無臣而爲有臣，吾誰欺？欺天乎？』
子曰：『知我者，其天乎！』

太宰問於子貢曰：『夫子聖者與？何其多能也？』子貢曰：『固天縱之將聖，又多能也。』
綜上所云，不外謂天有意識，能主宰人生禍福。孔子言道，卽根據於此。

四 道與孔子法天之關係

孔子言道，根本在於法天；因法天遂產生下列各項學說。

(甲) 知天

子曰：『吾十有五，……五十而知天命。』

子曰：『不知命，無以爲君子也。』

(乙) 敬天

子曰：『獲罪於天，無所禱也。』

《易》：『天尊地卑，乾坤定矣。』又曰：『知卑禮崇，崇效天，卑法地。』

《孟子》曰：『順天者存，逆天者亡。』

(丙) 畏天

子曰：『君子有三畏：畏天命，——』

《易》：『天垂象，見吉凶，聖人則之。』

『迅雷風烈必變。』

(丁) 效天

子曰：『予欲無言，……天何言哉？四時行焉，百物生焉，天何言哉？』

《二程遺書》曰：『書言天秩天敘，天有是理，循而行之，所謂道也。故聖人本天。』

五 道與孔子主仁之關係

《中庸》：『天地位焉，萬物育焉。』